

香港交易及結算所有限公司及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對本公告內容概不負責，對其準確性或完整性亦不發表任何聲明，並明確表示概不會就本公告全部或任何部分內容而產生或因依賴該等內容而引致的任何損失承擔任何責任。



**Radiance Holdings (Group) Company Limited**  
**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根據開曼群島法例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

(股份代號: 9993)

**到期贖回**  
**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發行的 2021 票據**  
**資金到帳**

茲提述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本公司」)的間接非全資附屬公司金輝資本投資有限公司(「票據發行人」)發行於二零二一年十月到期的11.75%優先票據(「2021票據」)，並於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上市。

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日，票據發行人已將所需資金悉數存入受託人的指定銀行賬戶，用作於二零二一年十月二十九日全額贖回2021票據(其未償還本金額180,000,000美元連同累計至到期日的利息)。

本公司認為到期贖回2021票據並無對其財務狀況產生任何重大不利影響。完成贖回後，2021票據將被註銷及自新加坡證券交易所有限公司除名。

承董事會命  
金輝控股(集團)有限公司  
主席  
林定強

香港，2021年10月20日

於本公告日期，董事會包括四名執行董事，即林定強先生、林宇先生、陳朝榮先生及黃俊泉先生以及三名獨立非執行董事，即張化橋先生、謝日康先生及鍾創新先生。